

學習主體恤人

經文:來4:15-16;10:34;彼前3:8

引言:

體恤的重要。體恤可以減少輕視,誤會,隔膜。叫人得安慰,造就,也能給人力量。主是體恤人的主,願我們也學習體恤人的功課。

一. 體恤的字義

原文有"同苦難","同情"之意。就是與別人同樣有痛苦的感覺,有切膚之痛,有惻隱之心。新約中這字只有五次:

- 1.與主一同受苦(羅8:17)。
- 2.肢體同受苦(林前12:26)。牽一髮而動全身。
- 3.主能體恤我們的難處(來4:15)。意思就是主與我們同受苦。祂有受苦的經 驗。
 - 4.信徒體恤那些受苦的人(被捆鎖的人)(來10:34)。
 - 5.同心彼此體恤(彼前3:8)。

二. 如何能體恤人

- 1.要設身處地與那人同一感覺:如果我遭那苦難如何?我攻擊人,如果那人同樣攻擊我,我會如何?
- 2.要有同一身體(生命)的感覺。他痛即我痛,他苦即我苦(林後11:29;林前12:26-27)。
- 3.要與人同在痛苦中,使受苦的人不覺得孤單。痛苦還能受,孤單或只有一人受苦最難受。主在十架上的呼叫:"我的神,我的神,為甚麼離棄我?"就是此意(太27:46)。保羅在監牢中亦有孤單受苦感(提後4:10-11)。
- 4.與別人分擔痛苦或軟弱。正如我們遭遇困難時,希望有人與我們分擔痛苦一樣。保羅所說:"有誰軟弱我不軟弱"(林後11:29)就是這意思。

三. 主體恤人的模樣

- 1. 衪體恤生病軟弱的人(太8:14-17)。
- 2. 祂體恤被罪壓傷的罪人(太9:10-13)。
- 3. 祂體恤流離困苦沒有牧人的羊(太9:36)。
- 4. 祂體恤勞苦背重擔的人(太11:28-30)。
- 5. 衪體恤心靈被壓傷的人(太12:20)。

結論:

"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,你們也要怎樣待人"(太7:12),讓我們效法主體恤人。不體恤人的,不蒙神的體恤,因為這是神的命令。而且要不斷的體恤人,彼此體恤(彼前3:8)是雙方面的。

作者: 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